我的閱讀專欄(86)時光機器

李家同

<時光機器>是一部科幻小說，作者是H. G. Wells，寫於1895年。五南出版了這本小說的翻譯本，書中有我寫的導讀，我覺得我的導讀充分表示了我的讀後感，因此下面是我寫的導讀。

導讀──李家同 教授

自從美國一家大公司推出「元宇宙」以後，我常常看到「探索未來」的文辭，這使我想起了威爾斯（H. G. Wells）所寫的《The Time Machine》。感謝五南圖書肯找人翻譯這本書，至少讓想探索未來的人知道在1895年就有作家寫出了走入未來的的科幻小說。

《時光機器》的主角是一位英國科學家，他有一個綽號「時光旅人」（Time Traveler）。時光旅人自己製造了一架機器，使他可以旅行到未來。

他第一次到的時間是公元802701年，當然，八十萬年後的人類和地球是不一樣的，所以大家很好奇，威爾斯筆下八十萬年以後的人類是什麼樣子的。

在書中，威爾斯描寫的人類有兩種特徵，體型變小、智力退步而且成天跳舞唱歌。威爾斯的解釋是，在八十萬年以後，人類已進入了一種烏托邦的情境，無須競爭力，因此體型變小而且智力退步了。

假如我國的大學入學制度是「抽籤入學」，而且人人都可進大學，各位一定可以想見國人的智力會退步的。威爾斯並不真正知道八十萬年後的人類是什麼樣子的，他的整本小說都是根據他對當時世界的觀察而寫出來的。

在威爾斯的時代，英國已有貧富不均的現象，而且他認為富人有排外的情結，他們不喜歡和窮人住在一起。在《時光機器》這本書中，人類其實有兩種，一種是由富人演化而成的，另一種人是由窮人演化而成的。前面所講的那些體型變小、智力退步而且成天跳舞唱歌的人，就是富人所演化成的人類。

威爾斯暗示，窮人所演化成的人類可能在很多方面超過富人所演化成的人。這本書出版時，大英帝國是日不落國，印度是他的殖民地，中國當時非常落後。可是現在，這兩個國家都可以在國際舞台上呼風喚雨。我們必須佩服威爾斯的預測能力。

公元八十萬年的時候，地球上的牛羊貓狗都不見了，只有人類仍然存在。威爾斯如此形容，似乎在說，人類無非是動物中的一種。可是威爾斯卻在書中說明，人類最特別的特徵是能夠互相相愛，至少在公元八十萬年，愛情仍然存在於人類之中。

時光旅人繼續旅行，到達數千萬年，大家一定好奇，幾千萬年以後，地球上的情境是什麼模樣。威爾斯用很長的篇幅講解了他所看到的經歷，我們可以用「淒涼」二字形容數千萬年後的地球。在1895年，地球暖化和資源消耗殆盡都不是大家所關心的議題，看了這本書以後，我們真要佩服威爾斯對世界的敏銳觀察。

很多人對威爾斯敬佩之至，他一共寫了四部科幻小說：(1) 《時光機器》（The Time Machine）、(2)《莫洛博士島》（The Island of Dr. Moreau）、(3)《隱形人》（The Invisible Man）、(4)《星際戰爭》（The War of the Worlds）。每一部小說都被改編成很多電影，難怪有人稱威爾斯為「科幻小說之父」。

其實在他以前，就有好幾本科幻小說，如《科學怪人》（Frankenstein）和《化身博士》（Dr. Jackal and Mr. Hyde）。這些科幻小說都是英國作家寫的，《科學怪人》出自一位女作家Mary Shelly（雪萊的太太）。大家一定好奇，為何英國人如此會寫小說？原因很簡單，英國是一個相當有思想自由的國家。如果一個國家的人民不能胡思亂想，當然也不可能有什麼有名的作家。

威爾斯的父母並不是富人，可是威爾斯從小就有機會大量閱讀。他後來的老師也是著名的科學家赫胥黎（Huxley），我相信大量閱讀對威爾斯是相當重要的。

好的科幻小說仍然應該有其深沉的哲學意義，如果我們看威爾斯所寫的這四本科幻小說，一定會發現威爾斯在利用小說訴說一些他的想法。當然，我們無法知道他的想法，有趣的是，不同的讀者會有完全不一樣的詮釋。作者是無法禁止讀者如何詮釋的，所以西方人有一種說法叫做「作者已死」（The author is dead）。科幻小說往往有一種奇特的功能，它會使讀者看完以後陷入沉思。

我很好奇，從事元宇宙研發的工程師們有沒有看過《時光機器》這本書？